附件2

**2023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2023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与上年相比无增减，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和攀枝花市仁和区仁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一个二合一事业单位，与上年相比单位个数无增减变动，本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是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按单位预算级次分是1个一级预算单位，都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机构职能。

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为：为本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围产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计划免疫、婚检医学检查等妇幼保健服务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助产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医疗保健服务。履行计划生育公共服务职能：承担妇女儿童健康教育、妇女保健宣传教育、技术服务、培训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人员培训八项职能；开展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工作；负责辖区内妇幼健康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上报和反馈以及质量控制；受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妇幼保健业务管理、项目管理、培训和技术支持。负责基层卫生计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 0-6 岁儿童、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的指导、督导工作;协助指导各乡镇卫生院开展“五期”教育;承担育龄群众（含流动人口）的生殖健康检查检测;承担病残儿医学鉴定信息管理系统工作及随访;建立完善住院分娩实名登记制度和全覆盖的孕产期保健制度，按期上报终止妊娠手术，住院分娩实名登记名单。

攀枝花市仁和区仁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能：一、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主要内容包括：负责社区卫生诊断、健康档案管理、爱国卫生指导、门诊医疗、急诊医疗救护、出诊、常见病多发病诊治、疑难病症转诊、家庭护理、临终关怀、接受上级医院转诊、疾病预防、传染病预防、慢性非传染病预防、妇女儿童保健、老年人保健、残疾及功能障碍康复、家庭和社区康复训练指导、健康知识教育和健康促进、计划生育服务。

1. 人员概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经编委会核定，编制人数44人，年末实有在编在职34人，退休人员43人，遗嘱人员2人，聘用人员14人。

攀枝花市仁和区仁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含合并总发卫生院）经编委会核定，编制人数29人，年末实有在编在职27人，退休人员4人，遗嘱人员2人，聘用人员65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仁和区仁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3年年初预算基本支出安排1016.13万元, 2023年年初预算基本安排使用了990.57万元，财政指标追加24.52万元。

2023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仁和区仁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资金收入合计2457.77万元，2023年年初部门预算收入1188.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6.13万元，项目支出172.82万元）。追加基本支出经费24.52万元，未追加部门预算项目经费，中央直达资金及专项项目资金收入737.88万元，2022年结转结余资金506.42万元。2023年非财政拨款其他资金收入（医疗业务收入）1866.98万元。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仁和区仁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资金支出合计1279.49万元。基本支出990.57万元，项目支出288.92万元，其中部门预算项目支出35.01万元（妇幼项目支出5.68万元，社区项目支出29.33万元），中央直达资金及专项项目支出253.91万元（妇幼中央直达资金及专项项目支出7.03万元，社区中央直达资金及专项项目支出246.88）。2022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478.93万元（妇幼2022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307.71万元，社区2022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171.22）。2023年非财政拨款其他资金支出（医疗业务收入）1725.18万元（妇幼2023年非财政拨款其他资金支出（医疗业务收入）886.04万元，社区2023年非财政拨款其他资金支出（医疗业务收入）839.14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编制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基本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编制预算项目6个及中央、省、市配套专项项目资金7个，整体目标设定合理。我中心建立了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支出，对问题及时处置，确保项目按计划执行。本年度预算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生违规记录。

1. 结果应用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在2023年年中开展了1次项目运行监控分析。本次对照指标评价体系，由财务负责牵头推动、督促协调，相应资金对应的具体实施业务科室对照项目实施方案及指标体系开展具体指标完成情况自评，报中心评估开展全面自评打分，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调整、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并将自评报告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提高透明度；针对评价项目中发现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方落实责任，确保整改到位，通过收集应用反馈，我中心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评价质量。

1. 自评质量。

 包括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情况。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在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认真落实预算绩效评价的主体责任，持续扩大绩效自评覆盖面并实现应评尽评，做到细化内部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责任分工。认真落实对所管理项目和使用资金预算绩效评价的直接责任，认真开展自评工作，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客观反映部门财政资金绩效情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自评打分攀枝花市仁和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2023年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得分72 分。

（二）存在问题。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专项项目已发生的支出在2023年未能全部支付，专项预算项目资金结余按照指标评价均未达到要求，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严重滞后。

（三）改进建议。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付，确保已完成项目的资金尽快完成拨付，保障项目正常开展；提高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加强项目执行管理，确保项目执行过程中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情况相符。同时，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评价质量。